

文章检索

特别专题

组织机构

专家库

您的位置: [首页](#) >> [论文库](#) >> [青年恋爱、婚姻与家庭研究](#)

农村“留守儿童”：不可忽视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群体

汪 慧 | 最后更新：2005-10-31

农村“留守儿童”：不可忽视的
未成年人思想道德教育群体

汪 慧

近年来，在我国广大农村地区，越来越多的家庭夫妻双双离开故土，加入到“打工族”的行列，他们当中的大多数人将孩子留给农村家中的老人或亲戚代养，于是在农村出现了一个特有的群落——农村“留守儿童”。所谓“留守儿童”，指父母双方或一方流动到其他地区，孩子留在户籍所在地并因此不能和父母双方共同生活在一起的儿童。

中国人民大学人口与发展研究中心的一项“留守儿童状况”课题显示，我国农村留守孩子接近2000万。父母一方外出流动另一方留下来与儿童一起生活的占43.83%；父母双方都外出流动的比例高达56.17%（《中国人口报》，2005年6月3日）。有关资料也显示，全国现有流动人口已超过1.3亿，像安徽、河南、四川这样的劳务输出大省，每年在外的农民工都在1000万人以上。据我们调查，在浙西一带的很多农村，这样的“留守儿童”在小学生中几乎占50%。下面我们以航头镇为例。航头镇本是建德市的农业大镇，村民们一直习惯以自给自足的生产方式过日子。前几年，随着镇上农村劳动力的过剩，大量村民开始外出到杭州、温州、广州等地打工。据航头镇中心小学工会主席沈明坤的统计，在仅有489名学生的中心小学，爸妈都不在家的孩子有127人，占学生总数的25.9%；爸爸不在家的102人，占20.8%；妈妈不在家的45人，占9%，三者合计，学校“留守孩子”比例已经超过学生数量的一半，达到56%，其中更有高达41.97%的孩子跟着爷爷奶奶或外公外婆生活（《今日早报》，2005年6月1日）。据了解，这样的情况在建德的大同、上马等地农村非常普遍。近几年当地企业技术改造速度的加快，水泥、砖瓦等支柱产业对劳动力需求的降低，农村剩余劳动力不断外流，造成“留守孩子”大量出现。这支规模庞大的“留守儿童”队伍中的很多孩子，由于家庭生活和教育的缺陷，无法享受正常的亲情关爱，无法享受同龄孩子

的花季、雨季，他们就像乡村的小草一样，在复杂的社会环境中自生自长着，生理和心理的成长都面临着问题。

一、“留守儿童”的现状

由于工作的原因，笔者最近对浙西部分农村“留守儿童”的学习、生活、心理、道德品质等状况作了一次调查，发现农村“留守儿童”在成长中确实面临一些问题，如人身安全、身体健康、学习、品行、情绪、交往等方面。

1. 安全隐患趋多

“留守儿童”在生活安排方面一般都有临时监护人，监护他们的爷爷奶奶或者其他人一般会将他们生活尽力照顾好。我们看到，不少“留守儿童”因为父母在外打工，家庭经济条件比没有外出打工的家庭要好，其衣着要好一些，身上的零用钱也会相对多一些。但也有极少数因为父母外出打工，长达几年时间不回家，子女在家与爷爷奶奶生活发生困难的情况。

“留守儿童”作为一个弱势群体，他们缺乏自我保护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父母不在身边，缺少直接的关爱与监护，很可能成为不法分子的侵害对象，易产生安全隐患。这种安全问题表现在两方面：一是受到他人的非法侵害或人身伤害。“留守儿童”中男性儿童多会成为人贩子注意的目标，而女性儿童多受到人身的侵害。从目前打击拐卖妇女儿童工作所呈现出的总体数据来看，被拐卖儿童群体中，居第一位的是流动儿童，居第二位的是“留守儿童”。一些人贩子了解到某些家庭孩子的父母到外地打工，家里只有老人和孩子的情况下，有时往往破门而入，抱起孩子就跑，而老人防范、防护能力弱，无法阻止这一情况。在调查中我们也听说某校一托养在伯父家的女生被人强奸，但因没有倾诉的亲人，迟迟未被发现。二是自己行为失控，走上违法犯罪甚至自杀轻生之路，危及自己的人身和生命。据报载，一小学生父母外出打工，将孩子托付给爷爷奶奶照管，其爷爷、奶奶在当地被视为弱智人，根本无监护能力，结果这个孩子偷开别人的摩托车时不小心撞死在村小店的墙上。

2. 学习成绩滑坡

孩子是生性好动，自制力差的一个群体。在远离父母的日子里，由于临时监护人监护不够，使得这些孩子出现学习观念淡薄，尤其是在学习上碰到困难，没人辅导，加之作业本上不断出现的红色“×”，严重影响了他们学习的积极性。还有的“留守儿童”认为现在学习好坏无关紧要。这不，自己的父母没有文化，照样天南海北的做生意、挣钱，甚至比农村的“知识分子”们赚钱还要多，这就使厌学、逃学、甚至辍学现象时有发生，学习成绩明显下降。周宗奎等的调查显示，有47%的“留守儿童”学习成绩较差，41%的“留守儿童”学习成绩中等偏下，10%的学习成绩较好，仅有2%的学习成绩优秀。调查同时显示：78.4%的教师认为“父母外出打工以后，孩子的成绩差了”，只有9.3%的教师不同意这一说法。多达54.5%的教师认为“父母去打工的孩子学习成绩一般较差”，对此表示不太同意的教师占26.5%。我们在走访中也了解到，虽然“留守儿童”中不乏品学兼优、独立能力很强的好学生，但成绩处于班级中下游、性情顽劣的孩子还是占了多数。当然，我们也发现，有些父母把寒暑假接孩子去大城市玩作为一种奖励手段，激励孩子发奋读书；同时，孩子在大城市也开阔了眼界，增长了一些知识，从而

更加发奋读书。

3. 道德意志薄弱

学习成绩仅仅是农村“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一个方面，更让人担忧的是孩子的综合素质和人格培养问题。黄应圣等人对某镇对的848名中小学生的随机调查发现，“留守儿童”有346人，占总数的40.8%，有违纪现象（指打架、旷课、小偷小摸行为）的28人中，有23人是“留守孩子”，占82.14%。我们在调查中也发现，“留守儿童”的道德真空令人担忧，道德情感的缺失严重。绝大多数农民工之所以选择背井离乡外出务工，是希望通过自己的艰辛努力，让家人的生活越来越好，让孩子能有条件上好学，读好书，日后有出息。但大部分人的希望最后都是事与愿违，结果是“挣了票子误了儿子”。因为这些父母一年到头忙于打工，没有时间与精力过问孩子，对孩子内心的困惑、需求、兴趣无法关注。有的即使有心，限于经济条件，他们也很少给孩子打电话或经常回家看孩子，造成了“留守儿童”道德教育上的真空。而处于身心迅速发展时期的儿童，缺乏对事物正确与否的判断能力，从父母那里得不到的教育，孩子很容易从其他渠道获取。一些同龄人的不良习惯，越轨行为很容易钻空子。有些孩子因此变得自私、任性或性格孤僻。调查中一位大队辅导员老师告诉我：“在学校不守纪律、调皮捣蛋的孩子相当数量来自打工家庭。”一些“留守儿童”小小年纪就沾染上吸烟、喝酒、赌博、偷摸等恶习。

也有一些家长认为自己常年在外，对子女心生愧疚，于是通过给孩子寄钱来补偿自己对孩子的照顾不周，这本是人之常情，但这些孩子在花钱方面缺乏有效的指导和监督，容易误入歧途。如想买什么就买什么，用父母的血汗钱请吃请喝，出入于网吧、游戏厅，养成了凡事都以我为中心，专横跋扈的恶习，有的还因为花钱无节制而欠债。调查发现，父母外出务工的“留守儿童”在行为方面也会出现问題，尤其是初中阶段的男生这个问题表现更为突出。“留守儿童”行为上的问題主要有：一是放任自流、不服管教、违反学校纪律。例如晚上偷偷外出上网，通宵不归，甚至看不良录像，同学之间拉帮结派、赌博，有的还结伙打架斗殴，少数少年甚至走上违法犯罪之路。如2003年11月8日至中旬，温州文成县发生10余起摩托车被盗案。12月20日中午，14岁的小文、小明等7人被带回派出所，他们利用废旧钥匙，先后窃得摩托车、助动车12辆。民警随即发现，这些初中生其实并不缺钱，偷车是为了周末能出去兜风，赚面子。当民警通知家属来时，7个孩子的父母全都没有出现，原来他们都是“留守儿童”。二是只知单向的接受爱，不去施爱，更想不到如何感恩回报，整天得过且过，不思进取，对他人缺少诚信，片面强调个人利益，对家庭、朋友、邻居、社会冷漠少情，缺乏社会责任感。

4. 心理问题突出

在人们的想象中，农村孩子更加亲近大自然，心理问题不会太严重。然而，农村儿童的心理障碍和行为异常要比城市儿童严重得多。据一项调查显示，农村学生检出率高达19.8%，差不多每5个孩子中就有1个存在心理问题或行为异常，而城市的检出率只有8.1%。从个性发展特性来看，“留守儿童”常表现两种倾向：一是内向、孤僻、不自信、不合群、不善与人交流；二是脾气暴躁、易冲动、具有较强的逆反心理、情绪不稳定、自律能力差。据不少任课教师反映，“留守儿童”普遍存在着性格孤僻，感情脆弱，自暴自弃，上进观念淡薄，或者过分淘气，做出一些特别举动来吸引老师注意到自己。

父母对子女的教育是一种天然的和諧的親子氛围。母爱是孩子身心发展的基础，缺失母爱会使孩子

心理缺乏稳定感，将产生情绪和人格上的偏异或障碍；父亲给孩子带来安全感、权威、崇拜、勇敢和坚强等，缺失父爱的孩子比正常的孩子更易出现心理和行为上的适应不良。留守儿童父母单方或双方外出打工会导致父母的非自然缺损，因此，对其心理的健康发展带来一定的损害。杨正伟等人的调查结果表明，父母外出打工的儿童容易出现激动、焦虑、神经过敏性高并伴随内向的性格特征，同时还发现父母外出打工的儿童个性心理发展偏离“常态”的比例较对照组高（汪向东：《心理卫生评定量表手册》[J]，《中国心理卫生》，1999年第12期，第161-167页）。由于父母外出打工，无暇照顾子女，传统的双亲教养模式发生了变化，出现多种形式的家庭教养结构。子女与父母聚少离多，亲子互动减少，由此亲子关系也会不同程度地疏远。这种社会转型时期特有的家庭教养结构使“留守儿童”的家庭教育出现了难以弥补的缺陷。不少被调查对象都认为外出务工者的子女在父母外出后表现出一些心理上的问题，年龄越小的孩子表现越是突出，比较突出的心理问题有情绪问题、交往问题和自卑心理等。性格孤僻、脆弱，渴望亲情成了“留守儿童”最大的心理问题。据周宗奎等人调查，50%的“留守儿童”遇到烦心事会闷在心里。这直接形成了他们孤僻、任性、自私的性格。调查同时显示，有66%“留守儿童”不愿意让父母出去打工，原因是遇到困难无人倾诉，无人商量，不能从父母那里找到感情的支撑。对“留守儿童”的访谈基本上支持了问卷调查的结果。跟随年过7旬的祖父母生活的12岁小姑娘莉莉说，父母外出打工，我好孤独，经常想父母想得哭。有时候，老师讲课都听不进去，老想着他们回来的情景。高中生面临的主要压力来自高考，并没有强烈地意识到父母不在家有什么不同，只是偶尔触景生情。一些平时就调皮好动的孩子因为父母外出，就自己“开笼放雀”，行为变得大胆放肆，在教师和监护人管教的时候产生逆反心理，无人能管。也有一部分孩子在父母外出时有失落感，在一段时间里不爱说话、不爱和别人交往，性格上变得自卑。这种心态在父母外出的女生身上有相当的代表性。如王玉琼等在调查中了解到，有一女孩原本是个活泼开朗的孩子，父母外出后，心中的话没有人听，苦恼、烦闷没有人理解。性格渐渐发生了变化，变得孤僻、脆弱，把自己隔绝在同学之外，不愿与人交流，整日沉默寡言，一点小事，一点小挫折都经不起。有时因为挨几句批评，就把自己反锁在屋里，一天不出来，直到奶奶哭着求她才打开房门。

二、“留守儿童”问题的成因

1. 政策法规滞后于社会变迁

农村劳动力大规模流动与城乡壁垒存在矛盾。目前，我国耕地面积仅19亿亩，据测算，在农村现有生产力水平和生产规模条件下，仅需1.5亿劳动力，而现实情况是农村人口近8亿，农村劳动力4.98亿，剩余劳动力近3.5亿。“十六大”报告中指出，要用城乡统筹的眼光解决中国的农业、农村和农民问题，加快推进中国的城镇化。这就意味着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要进入城市。2003年，我国农村流动人口已达到1.139亿，比2002年增加了8.8%，即增长了1000万农村流动人口。流动人口数量不断扩大，家庭化流动的趋势日益明显，但城乡二元结构使进城务工农民不可能将子女带在身边。“留守儿童”的家庭成员团聚在一起，这是每个家庭以及每个家庭成员的基本权利和要求。和父母生活在一起，更是每个儿童的基本权利和健康成长的基本条件。由于现行体制的限制，目前，数以千万计的年轻父母在外出打工时，不

得不和自己的孩子分离，将孩子交给年迈的父母或他人照管，这是迫不得已的选择，“留守儿童”的大量出现，也是无奈的结果。所以说，留守儿童是三农问题的副产品，它的大量产生和存在，是我国现行户籍制度以及与此相关的就业、教育、保障等体制的产物。一句话，目前出现的相关问题主要是由于政策法规滞后于社会变迁。1998年，公安部、教育部联合出台政策，要求外出打工人员的子女教育要以流出地为主、公立学校为主。这种城乡隔离的户籍制度以及随之产生的子女免费或低收费入学，必须在原籍所在地中考、高考等制度形成的壁垒，直接推动了留守儿童这一群体的产生。广大的农民工积极参与城镇建设，但他们无法享有与城市人同样的待遇，特别是在医疗、保险及教育等方面。农村“留守儿童”即使随父母进入城市成为流动儿童后，因为升学时的户籍限制，不得不再次返乡成为“留守儿童”。部分城市里对外来务工子女的政策落实不到位，高收费、受歧视等现象在公立中小学依然存在。农民工无法承担子女入学的高昂费用问题，在简陋的农民工子弟学校就读因硬件设施、师资力量等方面不达标，时刻处于被取缔的危险。加上各地教材的选用不同，使得这些群体的子女在转学后面临两地教育内容不能衔接的困境等问题，客观上造成今日“留守儿童”的学习问题。迄今，留守儿童已有二千万余，但相关部委没有提出有效解决问题的方案，出台相关政策，使“留守儿童”问题不能从整体上解决。

2. 家庭教育的断裂或缺位

儿童早期的经验对人格、情绪和交往能力的发展有深远的影响。在人格发育过程中，儿童早期的环境和家庭教育被认为是非常重要的因素。从婴幼儿期到儿童期、青春期的孩子的人格形成(其中特别是社会化)过程中，父母与子女间的关系是一个极其重要的构成因素。这种关系直接影响孩子的行为、心理健康、人格与智力发展、甚至是学习成绩。“留守儿童”问题正是因为父母在外，父母与子女之间的关系相对疏远，导致家庭关系失调，亲子关系发生了消极变化造成的。另外，在缺乏父母关爱和正常家庭氛围的环境下成长起来的儿童，往往对社会很冷淡，缺乏安全感，如有人欺负或歧视，便会出现退缩或攻击行为。“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与其家长和监护人教育意识薄弱和教育方式不当有密切关系。

一是在增加经济收入与子女教育之间取舍失衡。为了改善家庭生活，越来越多的农民离开了土地，到城市里务工谋生。他们希望自己的生活越来越好，也希望给下一代成长提供更充裕的经济支持。但在外出务工与子女就学、教育之间产生冲突时，他们往往选择前者。农业部2004年发布的数据显示：劳动力不外出的原因中“怕影响子女上学”仅占第一、第二选择的6.7%。这其中，既有生活压力的原因，更主要的是教育意识的原因。绝大多数农民没有认识到教育是最大的投资，而认为其是最大的负担。外出务工的家长整日忙于打工，没有时间与精力过问孩子的学习，对孩子的困惑、需求、交往、兴趣的关注就更少了。

二是监护人责任不明，精力不够，教育不力。“留守儿童”的临时监护人不管是爷爷奶奶外公外婆，还是亲朋好友，都将其监护责任理解为让孩子们吃饱穿暖，不发生安全事故。事实上，他们既要承担繁重的农业劳动，又要承担烦琐的家务活，加上文化水平、观念和方法滞后的限制，没有时间、精力和能力对“留守儿童”的思想、道德、学习、卫生、日常行为习惯给予关注、教育、引导。他们普遍的想法是让孩子吃好穿好，存在明显的娇生惯养，放任自流的倾向。即把孩子当成“小皇帝”、“小公主”看待，忽视孩子的身心健康和人格塑造，造成监管不力甚至迁就顺从，抑或管而无效，被儿童误

解，产生逆反心理，这易使儿童产生过敏、怀疑和忧虑等精神行为问题。正如一位监护人所说，对别人的孩子在管教上“只能有所为，有所不为”，对孩子的不妥当行为“有的不好管，有的管不住”。这种重身体健康，轻身心健康，全面发展的管理，造成了“留守儿童”道德教育的缺失。调查中，当问及“临时监管人是否对你的学习进行辅导”时，有98%的学生回答“没有”。正处于身心迅速发展时期的中小學生，对学习、生活、自身的变化有太多的问题需要解决，但家庭不能充分给予他们以精神上的支持和知识上的解答。孩子本身自控能力又差，这种“放羊”式的教育方式，其后果的严重性可想而知，可见，隔代教育是“留守儿童”教育的最大瓶颈。

3. 父母对子女总体期待过低

在调研过程中我们发现，外出务工者的教育观念可以分为三类：

一是对孩子是否需要接受教育持否定的态度。认为“读不读书都一样。不上学，可以省很多钱，搞不好还能挣钱；再说现在上大学根本上不起，上完了又找不到工作，所以，不念那么多书简直是有赚无赔”。

二是上到何种程度视子女自身成绩而定的态度。认为“能读就尽力送，不能读就读个初中毕业，完成国家所规定的九年义务教育，尽到一个做父母的责任”。

三是尽量让孩子受到良好的教育的态度。这部分外出务工者从自己的亲身经历中，悟出了知识对于个人发展的重要性，因而不但重视自己孩子的教育情况，而且对学校教育提出了自己的要求。

但总的来看，打工者对子女的期待过低，很多农民工认为自己的孩子不聪明，将来不会有什么大出息，这种心理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孩子，使孩子在缺乏约束，甚至是父母默许的情况下，逃学、辍学，将自己的前途定位在和父母一起打工上。据已有研究，家长对子女的学业期望是孩子学业成就高低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因素。期望高，学业成就相对就大；反之亦然。一般说来，持前二种态度的人，对孩子受教育程度的期望都不高，且对子女的教育往往采取比较放任、简单、粗暴的方式。根据数据显示，农村青少年初中升高中比例从1985年的22.3%降到1999年的18.6%，其中“留守儿童”辍学率居高不下，这跟父母对子女总体期待过低有直接关系。

4. 父母与孩子的沟通方式不当

长期在外务工的父母和子女的沟通往往是通过电话或书信的形式，而电话的快捷成了亲子间沟通与联系之首选。据调查，大多数父母一般半个月才给孩子一个电话；少数是到了期中或期末考试时，来个电话问问成绩了事。春节期间返家，父母由于普遍存在“补偿心理”，因而带给孩子大多是物质的东西（吃的、穿的、玩的以及慷慨的压岁钱）较少精神食粮（书籍、学习用品及心理上的亲子沟通等）；再加上中国传统文化的作用，父母在此期间也不便对孩子进行过多过严的管束，纠正其不良行为习惯，督促其学习。因而，就造成了很多家长成为孩子学习、身心发展的事实上旁观者。或者说，父母均外出的家庭作为一个社会群体的存在，其家庭特别是亲子之间的交往更多地具有时间上的长期间断性、空间上的远距离性、交往的非面对面性、互动频率极低的特点，从而造成亲子之间的交往几乎成了一种几近于正式的次级群体交往模式。

5. 学校课程设置与“留守儿童”身心发展不相适应

教师的关注是儿童形成学习动机的外部动因之一。由于家庭生活的不完整，“留守儿童”在心理发

展上存在更多的困惑与问题，他们需要学校给予更多的帮助与疏导，需要通过教师、集体的温暖弥补亲子关系缺失对其人格健全发展形成的消极影响。但由于教育理念、办学条件、师资力量等多方面的制约，农村学校很少开设专门的心理课程并配备专门的心理教师。也很少有组织、有计划地对学生进行心理教育、生存教育、安全教育和法制教育。

三、 对策与建议

加强农民工留守子女的教育，应从政府、社会、学校、家庭四方面入手，并注重四者的结合，积极使他们得到德、智、体的全面发展。

1. 充分发挥国家和社会的作用

要从根本上解决“留守儿童”问题，必须从户籍制度以及其他相关体制的改革入手，这是解决“留守儿童”问题的治本之策。

一是要加快户籍制度改革，逐步消除城乡差距。改革户籍制度的核心并不在于完全取消户籍管理制度，而是要逐步弱化乃至取消与户籍相联系的城乡隔离的各种制度，从而保障劳动力的合理流动。政府应制订和实施优惠政策和配套措施，使流入城市的农民享有与城市人口平等的权利和社会权益。同时，逐步实现以户籍制度改革为中心，拆除就业、医疗、住房、教育等制度壁垒，彻底打破维系多年的城乡“二元经济体制”，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在城乡间的有序流动，给予农民工及其子女以切实的市民待遇。可利用城市中小学生源减少的机遇，运用现有教育资源，适当鼓励、帮助民工将其子女带到城市上学和生活，充分发挥家庭的难以取代的教育功能。在配套改革到位前，可先期开辟打工子女就学“绿色通道”，如政府应加大投资，兴建打工子弟学校，订适合的收费标准，使“留守儿童”能上得起学，享受与父母打工所在地城市孩子一样的教育，这是解决当前农村“留守儿童”的根本所在。

二是要创设关心“留守儿童”的社会环境。应加大社会组织的作用，通过各种社会团体，组织形式多样的学生活动，引导“留守儿童”参加社会实践活动，培养和发挥他们的个人兴趣和专长，还可以组织“青年志愿者”等社会资源积极参与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工作。此外，应加强农村乡镇文化建设，对不良社会现象，诸如赌博等进行治理，对游戏室、网吧的营业活动进行规范，为农村“留守儿童”的健康发展创设良好的社会环境。

三是在大力推行农村地区9年制义务教育的基础上，对“留守儿童”比较集中的地区，要重点关注他们的受教育情况，尤其是在制度和政策上，对双亲进城务工的“留守儿童”提供专门的支持。外出务工的青壮年为拉动家乡的经济发展做出了很多贡献，农村的基层组织应该更加关心“留守儿童”的健康成长，将一切可以利用的社会资源投到对“留守儿童”的监控和指导上。可以由政府主导成立关心“留守儿童”的教育和指导机构，使国家关心下一代工作在农村也得到落实。这个机构可以由乡镇政府牵头，教育部门组织，村民委员会及本地热心这项工作的退休教师和社会人士参加。不能让“留守儿童”放任自流，又不可能让外出打工的孩子父母都回来，在这两难困境中，一种家庭、学校和社会三位一体的德育网络——以退休教师和干部为主的工作小组，已经在浙江建德航头镇的三个村——珏塘、航头、溪沿建立起来。“留守儿童”在学校获得奖励后，工作小组很快就会在村里的宣传栏上张榜表扬；学生表现

不好时，就有工作小组的成员进行家访，配合学校工作。在航头镇中心小学，每个班主任还有一项固定的学期任务，要跟“留守儿童”的父母定期通电话，沟通孩子的教育问题。“我们只是尽村里的力量去做。”航头村村支书陈美清对我们说，毕竟父母的地位是不可替代的，在孩子成长中，父母的关爱不可缺少。另据报道，湖北京山县坪坝镇唐庙村是有名的打工村，全村一半以上的劳动力在外打工。鉴于这种情况，5名村干部成了孩子的第二监护人，每人联系了30多个孩子，使全村的适龄孩子都在学校接受教育。江苏如皋地区成立的“关心‘留守儿童’工作委员会”，也取得了好的成效。

2. 加强农村中小学对“留守儿童”的教育与管理

在教育体系上，要重点加强农村中小学对“留守儿童”的教育与管理，使得农村“留守儿童”在家庭教育缺失的情况下，学校和教师的教育功能得到有效的发挥。

一是农村中小学班主任和教师要对“留守儿童”给予特殊的关爱，并使他们切实感受到班集体温暖，减少“留守儿童”受教育的断层与真空。如可针对“留守儿童”可能会面临的问题开展“体谅父母教育”活动，“交往辅导”活动等，让“留守儿童”不是在说教中，而是在亲身体验中受到教育，以弥补亲子关系缺失对其人格健全发展的消极影响。

二是学校要充分利用假期或春节家长回家的时机，召开“留守儿童”家长会，与家长交流，使学校内外对“留守儿童”的影响产生合力效应。

三是为“留守儿童”建立专项档案。学校要对“留守儿童”登记备案，分类区别对待，以便有针对性的教育和管理；要关注“留守儿童”的身心健康，通过家长（监护人）热线、定期访问制度等，经常与“留守儿童”的代养人、父母保持密切联系，了解孩子在家的学习、生活和心理状况，及时发现问题，化解问题；要经常组织“留守儿童”参与文体娱乐活动，充实业余生活，多与他们沟通交流，慰藉他们残缺的感情。

四是在课程设置上大胆创新。对生活在特殊状态下的“留守儿童”，更要在课程教学中加强生存教育、安全教育和法制教育，强化“留守儿童”自尊、自立，帮助他们了解知法、守法的知识技能；逐渐将心理咨询室引进农村中小学，配备心理教育教师，开设针对青少年身心发展规律的心理课程，共同对儿童的显性和隐性的心理压力进行疏导，为“留守儿童”排忧解难，引导他们走过人生发展的关键时期，帮助他们健康、和谐发展。

五是要切实加强应试教育向素质教育的转化，建立与之配套的学校、学生和教师综合考评体系。

3. 改变家长的外出务工方式和教育沟通方式

孩子对父母具有天生的依赖性，家庭亲情有助于少年的成长，父母的关怀是其他任何人无法替代的。他们通过亲子关系、家庭互动以及所营造的家庭氛围影响孩子的行为与价值观，通过教育影响孩子的学习成就感，通过教养方式使孩子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有一个健康的心理。因此，在家庭教育上，要努力改变家长的外出务工方式和教育沟通方式。从调查材料可以看出，如果父母双双外出，则对子女影响较大，但如果有一个在家，则影响相对就要小得多。因此，父母外出务工时，如果没有可靠监护人，最好留一个在家，尽最大可能降低母亲“出行率”，保持家庭教育的存在与完整，注意孩子在成长过程中的身心发展并及时帮助他们纠正错误。调查中，当“留守儿童”被问及“如果父母有一个要外出打工，你希望谁留在身边”时，有76%的“留守儿童”回答“母亲”。母亲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无论

是照顾孩子饮食起居，还是教育孩子，母亲更有优势。母亲在家孩子会感觉有安全感，有倾诉对象。所以我们认为母亲丢下孩子外出打工，对孩子的健康成长是弊大于利。如果父母双方都不得不外出，则要改变亲子之间的沟通与交流方式，要注意时间上不能相距太久，原则上最好做到每个星期交流联系一次。在沟通内容上，不能只谈生活，应该全面了解其心理、身体、学习等方面的综合情况，让孩子感受到父母的关爱，尽可能地减少孩子离开父母的孤独感和无助感，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常回家看看”。在沟通方式上，除了电话联系外，还可以用书信的方式，这对于孩子的情感发展非常有帮助。我们在调查中就发现，许多学生习惯通过书信、日记来抒发和宣泄内心感受。另外还要与孩子的班主任、监护人保持经常性的联系，共同商讨教育的策略与办法，做到挣钱与关心子女教育两不误，使孩子从小就能在良好的心理环境和社会环境中健康成长。必须强调的是家长对孩子的关心是至关重要的一环，缺少了这一点，任何其他措施都无助于留守儿童教育问题的解决。

最后，我们还应该加强对“留守儿童”本人的教育和引导，帮助他们树立面对现实的信心和勇气，以更积极、更乐观的态度面对人生。

参考文献：

- [1] 李庆丰：《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对“留守子女”发展的影响——来自湖南、河南、江西三地的调查报告》，《上海教育科研》，2002年第9期。
- [2] 黄应圣、刘桂平：《农村“留守孩子”道德品质状况的调查与思考》，《教书育人》，2004年第22期。
- [3] 周宗奎、孙晓军、刘亚、周东明：《农村留守儿童心理发展与教育问题》，《北京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年第1期。
- [4] 王玉琼、马新丽：《留守儿童 问题儿童？——农村留守儿童抽查》，《中国统计》，2005年第1期。
- [5] 黄小娜、吴静、彭安娜、李孜、戚小兵、石淑华：《农村“留守儿童”——社会不可忽视的弱势群体》，《医学与社会》，2005年第2期。

汪慧：浙江省青年研究会秘书长、浙江省团校副教授

责任编辑：木新月、路得

[\[返回页首\]](#)[\[关闭窗口\]](#)

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25号 邮编：100089

编辑部：86-10-88422055 电子信箱：louke11@yahoo.com.cn

